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00Z015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00Z0159 号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润禾材料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润禾材料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润禾材料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润禾材料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

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润禾材料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润禾材料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润禾材料容诚专字[2025]200Z0159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胡新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崔健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徐捷

2025 年 3 月 27 日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01 号《关于同意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 29,235.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截至 2022 年 7 月 27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92.35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92,350,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824,167.4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6,525,832.57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8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133.99 万元，具体情况为：募投项目“35kt/a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使用金额为 10,363.31 万元（含已置换的预先投入资金 4,265.13 万元），募投项目“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使用金额为 3,118.1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5,652.5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397.65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共计 879.06 万元）。

2、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831.82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0,397.65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4 年初募集资金余额	15,890.49
加：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338.99
二、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5,831.82
其中：1、35kt/a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	4,337.79
2、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	1,494.03
3、补充流动资金	0.00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397.65
四、差异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与使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开设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润禾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九江润禾合成材料有限公司、小禾电子材料（德清）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管理。

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

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小禾电子材料（德清）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72901343410818	4,770,348.13	活期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8114701012800435376	811,552.50	活期
九江润禾合成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8114701013800435350	98,394,643.72	活期
浙江润禾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74907852010602	—	2022 年 11 月 22 日已销户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9,133.99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变更润禾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润禾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

附表 1:

2024 年度润禾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652.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31.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3.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35kt/a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	否	19,500.00	19,500.00	4,337.79	10,363.31 ¹	53.15 ²	2025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	否	3,500.00	3,500.00	1,494.03	3,118.10	89.09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652.58	5,652.58	0.00	5,652.58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8,652.58	28,652.58	5,831.82	19,133.99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8,652.58	28,652.58	5,831.82	19,133.99	—				

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35kt/a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累计支付 20,253.8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累计支付 10,363.31 万元，自有资金累计支付 9,890.56 万元。

² 同脚注 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适用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35kt/a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将“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如下： 1、35kt/a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延期的原因 募投项目“35kt/a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业务开展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确定的，该项目总体建设规模较大，建设内容包含“端含氢硅油”“乙烯基硅油”等多个细分产品项目。该项目虽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推进过程中，受下游技术创新与发展、市场需求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下游客户对部分产品的品质、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在不断提升，所涉及的工艺环节较为复杂，需要公司投入更多的资源，为确保新建项目的产能规模和下游客户动态需求实现合理匹配，公司在产品的规划和部署上也更为务实。在审慎考虑了所有相关因素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结合市场需求变化适时控制项目投资进度并持续优化生产工艺、调整设备，以满足客户需求，故项目整体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为了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35kt/a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2、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延期的原因 受部分设备采购交付、安装调试周期和验收等因素的影响，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整体的建设进度虽已进入后期收尾阶段，但具体投产时间较原计划有所延缓。为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竣工验收并正式投产，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适用 ³

³根据公司战略布局与未来规划的需要，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润禾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润禾”）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后德清润禾继续存续，同时设立全资子公司小禾电子材料（德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禾材料”）。公司募投项目“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原实施主体为德清润禾，按照分立方案，“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实施用地等相关资产已由小禾材料承接。鉴于上述情形，为便于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公司“8kt/a 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德清润禾变更小禾材料，除上述变更事项外，其他事项不变。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后，公司开立了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待募集资金完全转存至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后，公司注销了原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变更属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

地点变更情况	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5kt/a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同时相应增加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2年9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22年8月11日，公司拟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4,265.13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265.1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0,397.6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0,397.65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的净额879.06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